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年度履职目标及主要任务。

1.部门年度履职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聚焦深化城乡社区治理改革，全面落实“党建引领、服务至上”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制度创新、能力提升”治理机制，努力完善“多方参与、共建共享”服务模式，着力搭建“智慧高效、便民利民”社区场景，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改革、优治理，实现我区城乡社区“硬件上有改观，软件上有提升，服务上有亮点，场景上有呈现”，努力打造更具活力、更有温度的社区发展治理事业新高地，为金水奋力实现“两率先一争当”总体目标贡献力量。

主要任务：

1、立柱架梁，更全体系完善社区治理顶层设计。

（一）搭建“1+N”社区治理政策体系。出台《金水区深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加强和完善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具体措施，明确社区发展治理的方向；以《实施意见》为牵引，谋划起草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运营办法、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社区服务项目化管理、楼栋长管理等政策文件；积极研究社区发展治理考核评价意见和具体考核办法；基本健全完善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1+N”政策

制度体系。

（二）建立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联席会议工作机制。牵头建立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联席会议工作规则，加快完善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协同推进机制、上下联动机制、常态调度机制，通过部门联动，推动落实社区治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协调解决社区治理重大问题。

（三）强化社区治理基础。制定社区设立、撤销、规模调整的备案管理办法，明确相关要求和标准，指导各街道科学调整社区，为精准治理打好基础。落实《郑州市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管理办法（试行）》，试点执行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审批程序，推动社区逐步回归服务本位。

2、科技赋能，更新理念提升社区治理效能。

（四）提升数智治理水平。以“创新智城、品质金水”为引领，按照全区“一盘棋、一体化”思路，打造“一中心四平台”（即数据中心、政务服务平台、公共服务平台、便民服务平台和社会治理平台）的数智治理体系，探索具有金水特色的“三级平台四级联动五级协同”数字城区新路径，着力构建更聪明、更智慧，人民生活更加美好的现代化城区。

（五）推进智慧社区工作。根据“数智金水”总体部署，结合郑州市城市大脑·智慧社区工作安排，采取试点先行、分步推进方式，加快推进我区智慧社区项目，实现“规定动作”有落实，“自选动作”有特色，借力“互联网+”创新社区服务新模式。

3、协调推进，更高标准加快服务阵地升级。

（六）高标准做好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运营管理。对标区委“五个一”工作部署，加大督查力度，加强跟踪指导，强化政策扶持，力争2021年底前丰产路、东风路、兴达路、国基路、人民路、大石桥、文化路等7个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全部建成，实现我区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持续规范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管理，强化专班管理，积极探索使用慈善基金和引进第三方参与运营模式，深化群众参与，进一步提升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水平和运营社会效益。

（七）强力推进社区（村）党群服务中心面积扩容和亲民化改造。持续组织实施老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6月底前全面完成剩余的31个500平方米以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工作，年底前实现全区50%以上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面积达到1000平方米以上目标。认真做好农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对已建好的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及时督导做好规范提升，对正在建设和未建设的村级党群中心做好业务指导和设计把关等。按照“亲民化、规范化、美学设计”理念，指导新建、改扩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设施同步设计、同步建设，高质量完成12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项目。

（八）持续开展社区规范化创建。按照省级规范化社区建设标准，以“一有七中心”建设为重点，大力开展城乡社区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完成36个省级规划化社区的创建工作，进一步提升社区规范化建设水平。

4、改革创新，更活机制优化社区服务供给。

（九）持续推进社区发展治理（慈善）基金建设。2021 年底，基金覆盖面达到街道总数的 100%。通过培训、示范带动等方式，提高基金使用效益；畅通、简化使用程序，加强使用过程监督，发挥基金撬动、激活社会各界参与社区治理的作用。

（十）积极推进“社区服务（慈善）中心/驿站”建设。积极探索“党员志愿者+专业特长志愿者+慈善机构+市场运营主体”的多元互助共享服务模式，建立受助和奉献双向链接，充分发挥社区帮扶救助功能，促进党员群众参与社区、楼院治理。

（十一）全面实施社区服务项目化管理。构建以居民群众需求为导向确定项目，以社区“两委”、社区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承接项目，以项目化管理运作项目的社区服务群众长效机制，打造一批深受社区群众欢迎的服务项目（活动）品牌。

（十二）优化社区社会组织建设。规范提升区级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指导各街道建立完善街道级社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每个社区至少拥有 1 个成员数量在 50 人以上的社区社会组织。结合社区实际和群众需求，优化社区社会组织布局，大力发展矛盾调解、为老服务等社区社会组织；通过能力培训、人才培养、项目培训等方式，发展壮大一批社区社会组织；引导社区社会组织承接项目，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需求；健全完善社区社会组织激励机制，开展社区社会组织优秀项目、优秀队伍、优秀个人等评选活动，形成一批深受群众欢迎和认可的社区社会组织服务项目（队伍）品牌。

5、补齐短板，更实举措推进社区（楼院）整治。

（十三）持续推进无主管楼院整治提升。深入推广“1333”工作法，巩固、深化“一核多元融合共治”无主管楼院治理机制，以无主管楼院党组织为引领、以楼院居民自治组织为主体、以“支部联建、干部分包”为助力，扎实推进无主管楼院长效管理机制建设，以物业管理服务为主要内容的楼院管理规约制定实施率达到40%，推动“无主管”向人人管、常态管转变。探索组建星级物业红色联盟，集中解决一批无主管楼院的基础性、保障性物业服务问题。以区域化党建“三个清单”为基础，积极研究机关党组织、党员“双报到”的载体、方法、路径，为深化无主管楼院治理提供支撑。落实“摘星夺旗、三级争创”活动，开展社区党组织无主管楼院治理“亮、赛、比”活动和无主管楼院“四清两美”创先争优活动，适时组织对整治效果明显、建立常态长效管理机制的社区、楼院进行观摩，对工作突出、群众满意度高的楼院自治组织负责人进行表彰，激发自管会开展楼院治理的积极性。

（十四）持续推进城乡结合部社区环境综合整治。严格按照专项整治标准要求，以便民服务阵地建设和长效治理机制建设为重点，持续高标准推进城乡结合部智汇谷、鸿苑两个点位社区社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力争2021年6月底前两个点位社区全面达到整治提升标准，基本实现“社区组织建设坚强有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到位，人居环境整洁有序，楼院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居民自治水平显著提高”的整治目标。

（十五）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复审社区创建。围绕全国文明城市复审社区创建工作开展，线上聚焦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进社区、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活动等 8 大类主题做好网上申报材料审核上报工作，线下进一步优化 80 个社区实地验收点位，突出问题导向，发挥职能优势，通过日常指导和攻坚督导，做好社区点位整治提升。持续开展公共文明常识宣传教育活动，做好社区公共文明素养提升，深入推进“绿城小红象”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文明引导、邻里互助、楼院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

（十六）协助开展绿色社区宣传。指导城乡社区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城乡社区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协调协助环境污染攻坚示范社区创建的宣传打造。

6、优化管理，更强基础提升社区工作者素能。

（十七）加强社区“两委”成员管理。运用社区“两委”换届成果，联合组织部门开展“两委”干部治理能力培训。按要求做好社区专职工作者职业薪酬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各街道落实员额管理、教育培训、考核激励等工作，实现制度引人、留人、用人，打造一支政治合格、能力过硬、群众满意的专业化、职业化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

（十八）建强社区楼院长、楼栋长队伍。研究制定《金水区社区楼院长及楼栋长管理办法》，通过进一步规范楼院长、楼栋长的选任条件、工作职责、日常管理等，统一基层群众自治队伍建设，深化提升社区居民自治能力，为建设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型社区筑牢队伍建设基础。

(二) 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1: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聚焦深化城乡社区治理改革，全面落实“党建引领、服务至上”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制度创新、能力提升”治理机制，努力完善“多方参与、共建共享”服务模式，着力搭建“智慧高效、便民利民”社区场景，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改革、优治理，实现我区城乡社区“硬件上有改观，软件上有提升，服务上有亮点，场景上有呈现”，努力打造更具活力、更有温度的社区发展治理事业新高地，为金水奋力实现“两率先一争当”总体目标贡献力量。</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立柱架梁，更全体系完善社区治理顶层设计	<p>1. 搭建“1+N”社区治理政策体系。出台《金水区深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加强和完善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具体措施，明确社区发展治理的方向；以《实施意见》为牵引，谋划起草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运营办法、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社区服务项目化管理、楼栋长管理等政策文件；积极研究社区发展治理考核评价意见和具体考核办法；基本健全完善我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1+N”政策制度体系。</p> <p>2. 建立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联席会议工作机制。牵头建立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联席会议工作规则，加快完善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协同推进机制、上下联动机制、常态调度机制，通过部门联动，推动落实社区治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协调解决社区治理重大问题。</p> <p>3. 强化社区治理基础。制定社区设立、撤销、规模调整的备案管理办法，明确相关要求和标准，指导各街道科学调整社区，为精准治理打好基础。落实《郑州市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管理办法（试行）》，试点执行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审批程序，推动社区逐步回归服务本位。</p>

<p>任务2</p>	<p>科技赋能，更新理念提升社区治理效能</p>	<p>4. 提升数智治理水平。以“创新智城、品质金水”为引领，按照全区“一盘棋、一体化”思路，打造“一中心四平台”（即数据中心、政务服务平台、公共服务平台、便民服务平台和社会治理平台）的数智治理体系，探索具有金水特色的“三级平台四级联动五级协同”数字城区新路径，着力构建更聪明、更智慧，人民生活更加美好的现代化城区。</p> <p>推进智慧社区工作。根据“数智金水”总体部署，结合郑州市城市大脑智慧社区工作安排，采取试点先行、分步推进方式，加快推进我区智慧社区项目，实现“规定动作”有落实，“自选动作”有特色，借力“互联网+”创新社区服务新模式。</p>
<p>任务3</p>	<p>协调推进，更高标准加快服务阵地升级</p>	<p>6. 高标准做好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运营管理。对标区委“五个一”工作部署，加大督查力度，加强跟踪指导，强化政策扶持，力争2021年底前丰产路、东风路、兴达路、国基路、人民路、大石桥、文化路等7个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全部建成，实现我区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持续规范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管理，强化专班管理，积极探索使用慈善基金和引进第三方参与运营模式，深化群众参与，进一步提升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水平 and 运营社会效益。</p> <p>7. 强力推进社区（村）党群服务中心面积扩容和亲民化改造。持续组织实施老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6月底前全面完成剩余的31个500平方米以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工作，年底前实现全区50%以上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面积达到1000平方米以上目标。认真做好农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对已建好的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及时督导做好规范提升，对正在建设和未建设的村级党群中心做好业务指导和设计把关等。按照“亲民化、规范化、美学设计”理念，指导新建、改扩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设施同</p>

			<p>步设计、同步建设，高质量完成 12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项目。</p> <p>8. 持续开展社区规范化创建。按照省级规范化社区建设标准，以“一有七中心”建设为重点，大力开展城乡社区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完成 36 个省级规范化社区的创建工作，进一步提升社区规范化建设水平。</p>
--	--	--	--

	任务 4	改革创新，更活机制优化社区服务供给	<p>9. 持续推进社区发展治理（慈善）基金建设。2021 年底，基金覆盖面达到街道总数的 100%。通过培训、示范带动等方式，提高基金使用效益；畅通、简化使用程序，加强使用过程监督，发挥基金撬动、激活社会各界参与社区治理的作用。</p> <p>10. 积极推进“社区服务（慈善）中心/驿站”建设。积极探索“党员志愿者+专业特长志愿者+慈善机构+市场运营主体”的多元互助共享服务模式，建立受助和奉献双向链接，充分发挥社区帮扶救助功能，促进党员群众参与社区、楼院治理。</p> <p>11. 全面实施社区服务项目化管理。构建以居民群众需求为导向确定项目，以社区“两委”、社区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承接项目，以项目化管理运作项目的社区服务群众长效机制，打造一批深受社区群众欢迎的服务项目（活动）品牌。</p> <p>12. 优化社区社会组织建设。规范提升区级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指导各街道建立完善街道级社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每个社区至少拥有 1 个成员数量在 50 人以上的社区社会组织。结合社区实际和</p>
--	------	-------------------	--

			<p>群众需求, 优化社区社会组织布局, 大力发展矛盾调解、为老服务等社区社会组织; 通过能力培训、人才培养、项目培训等方式, 发展壮大一批社区社会组织; 引导社区社会组织承接项目, 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需求; 健全完善社区社会组织激励机制, 开展社区社会组织优秀项目、优秀队伍、优秀个人等评选活动, 形成一批深受群众欢迎和认可的社区社会组织服务项目(队伍)品牌。</p>
--	--	--	---

	任务 5	补齐短板，更实举措推进社区（楼院）整治	<p>13. 持续推进无主管楼院整治提升。深入推广“1333”工作法，巩固、深化“一核多元 融合共治”无主管楼院治理机制，以无主管楼院党组织为引领、以楼院居民自治组织为主体、以“支部联建、干部分包”为助力，扎实推进无主管楼院长效管理机制建设，以物业管理服务为主要内容的楼院管理规约制定实施率达到40%，推动“无主管”向人人管、常态管转变。探索组建星级物业红色联盟，集中解决一批无主管楼院的基础性、保障性物业服务问题。以区域化党建“三个清单”为基础，积极研究机关党组织、党员“双报到”的载体、方法、路径，为深化无主管楼院治理提供支撑。落实“摘星夺旗、三级争创”活动，开展社区党组织无主管楼院治理“亮、赛、比”活动和无主管楼院“四清两美”创先争优活动，适时组织对整治效果明显、建立常态长效管理机制的社区、楼院进行观摩，对工作突出、群众满意度高的楼院自治组织负责人进行表彰，激发自管会开展楼院治理的积极性。</p> <p>14. 持续推进城乡结合部社区环境综合整治。严格按照专项整治标准要求，以便民服务阵地建设和长效治理机制建设为重点，持续高标准推进城乡结合部智汇谷、鸿苑两个点位社区社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力争2021年6月底前两个点位社区全面达到整治提升标准，基本实现“社区组织建设坚强有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到位，人居环境整洁有序，楼院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居民自治水平显著提高”的整治目标。</p> <p>15. 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复审社区创建。围绕全国文明城市复审</p>
--	------	---------------------	---

			<p>社区创建工作开展，线上聚焦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社区、开展邻里互助志愿服务活动等8大类主题做好网上申报材料审核上报工作，线下进一步优化80个社区实地验收点位，突出问题导向，发挥职能优势，通过日常指导和攻坚督导，做好社区点位整治提升。持续开展公共文明常识宣传教育活动，做好社区公共文明素养提升，深入推进“绿城小红象”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文明引导、邻里互助、楼院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p> <p>16. 协助开展绿色社区宣传。指导城乡社区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城乡社区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协调协助环境污染攻坚示范社区创建的宣传打造。</p>
任务6	优化管理，更强基础提升社区工作者素能		<p>17. 加强社区“两委”成员管理。运用社区“两委”换届成果，联合组织部门开展“两委”干部治理能力培训。按要求做好社区专职工作者职业薪酬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各街道落实员额管理、教育培训、考核激励等工作，实现制度引人、留人、用人，打造一支政治合格、能力过硬、群众满意的专业化、职业化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p> <p>18. 建强社区楼院长、楼栋长队伍。研究制定《金水区社区楼院长及楼栋长管理办法》，通过进一步规范楼院长、楼栋长的选任条件、工作职责、日常管理等，统一基层群众自治队伍建设，深化提升社区居民自治能力，为建设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型社区筑牢队伍建设基础。</p>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5434.81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15434.81	
	(2) 其它资金		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42.07	
	(2) 项目支出		15392.7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

				符; 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9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85%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 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任务完成率	≥8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任务履职完成科学性	科学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 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预算单位 (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根据《金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向单位各科室负责人传达了绩效自评工作要求，要求各科室负责人按要求及时提供相关数据资料。

2.了解各科室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对于未完成的工作任务，了解工作未完成的原因、存在的主要问题等，在预算绩效管理平台上完成各支出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

3.根据资料收集情况，进行数据整理汇总分析，对年度目标和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从投入、产出、效益等方面分析本年度部门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并对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形成初步自评结论，撰写自评报告。

4.将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提交财政局相关部门进行审核，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自评报告，形成正式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相关要求对每个指标分别评分，我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最终得分为94分。按照部门整体自评工作明确的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的评价等级设置，我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权重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	10	9	90%

投入管理	20	19	95%
产出指标	40	40	100%
效益指标	30	25	83%
合计	100	94	9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1 年度，我部门预算年初数为 15434.81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9444.28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 19417.5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的情况。

(二) 部门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情况分析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预算和财务管理情况、绩效管理情况等。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我委围绕单位职能及区综合考评分解任务，制定全年工作计划：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聚焦深化城乡社区治理改革，全面落实“党建引领、服务至上”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制度创新、能力提升”治理机制，努力完善“多方参与、共建共享”服务模式，着力搭建“智慧高效、便民利民”社区场景，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改革、优治理，实现我区城乡社区“硬件上有改观，软件上有提升，

服务上有亮点，场景上有呈现”，努力打造更具活力、更有温度的社区发展治理事业新高地，为金水奋力实现“两率先一争当”总体目标贡献力量。

预算和财务管理情况：2021年，我委依据预算编制相关管理要求编制预算，部门预算收入均编入收入预算，支出预算编制科学，专项经费均按项目分别细化编制，细化率达95%；2021年度，我部门预算年初数为15434.81万元，调整预算数为9444.28万元，预算执行金额为19417.54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三公经费”年初预算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100%；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完备，资金的拨付和使用具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能够对预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银行账户管理规范，不存在隐瞒、滞留、截留、挪用和坐支等情况；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招标投标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并有效执行。

绩效管理情况：2021年我委共有项目12个，开展绩效监控项目12个，绩效监控完成率100%，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2个，绩效自评完成率100%，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已完成，部门绩效评价1个，完成率100%。对于评价结果中反映的预算执行、制度管理等方面的问题将进行及时整改。

2. 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一）开展“数智金水”建设工作。一是统一规划，明确“数智金水”建设顶层设计。制定下发《金水区“数字金水”建设实施方案》等 15 个文件，进一步明确了“数智金水”建设思路方向，规范全区“数智化”项目的建设管理；牵头建立“数智金水”组织架构，构建了“区级—局委—街道”层层落实的“数智金水”组织架构体系；二是多措并举，统筹推进“数智金水”整体建设工作。初步探索构建“一中心五平台”的“数智金水”治理体系框架；完善专家库组建和专家委员会工作机制，完成第一批 59 名专家入库，为“数智金水”建设提供智力支撑；推进“事件”改革工作，做好 3 个市级试点“事件”的上下联动、下沉对接；完成 3 个区级试点“事件”相关职责、流程梳理，形成流程图和职责清单，同步完善系统开发，为“事件”上线打好基础；三是强化保障，扎实推进“数智金水”基础建设工作。围绕新平台系统搭建，汇总统计各单位现有数字化系统平台；谋划数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的机构设置、场地设计等事项，扎实推进“数智金水”基础建设；建立完善“三级平台四级联动五级协同”运行管理机制，现网格长已配备到位，网格划分已明确。四是先行先试，稳步推进“数智金水”试点建设工作。3 个试点社区已经完成视频监控、门禁系统等智能化升级改造，实现群租房治理、新增违法建设等试点事件智能发现、上报。按照郑州市“智慧社区”项目创建要求，已配合完成对 21 个试点社区相关基础情况的调研。

（二）党群服务中心建设。1. 通过明确工作任务，分类建立台账，制定详细计划，倒排工期节点，明确责任到人，同时及

时出台指导意见，规范建设流程、加强督导检查，全力推动社区服务阵地升级。截至目前，我区 17 个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12 个已建成投用，5 个正在稳步推进建设；500 m²以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已全部清零；1000 m²以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已达 87 个，占比 50%；12 个亲民化改造项目已全部完工；按照“一有七中心”省级规范化社区标准，36 个社区已完成自查，等待验收；所承担的我区“十大民生实事”中的 24 个党群服务中心建设任务已基本完成。

（三）无主管楼院整治提升工作。一是规范干部分包和楼院自管会运行。联合组织部对全区 645 个无主管楼院重新进行干部分包调整，彻底解决过去一人分包多个楼院的情况；对 320 个楼院自管会按照要求进行整改，保证了自管会负责人由本楼院居民担任，确保自管会的规范化运行。二是借助老旧小区改造，解决无主管楼院基础设施不足、配套功能不全、环境相对较差等问题，推进楼院建设有机更新。目前全区 645 个无主管楼院中 276 个楼院完成了老旧小区改造，94 个楼院引进了专业化物业服务。三是进一步强化无主管楼院治理长效机制建立，完善楼院管理规约制定，对比全年目标 40% 的无主管楼院管理规约制定完成数 259 个，现已完成 544 个，覆盖率达到 84.3%。

3. 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一）履职效益情况：通过党群服务中心的建设、无主管楼院的整治提升、“一事件”、“数智金水”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的创建，为金水奋力实现“两率先一争当”总体目标贡献力量。

(二) 满意度情况: 2021 年, 我单位通过对人民群众、社会组织及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调查, 充分了解各服务对象对我单位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的满意度, 满意度均在 90%左右, 满意度较高。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我委个别项目因疫情等因素, 部分项目未能及时开展, 导致部分资金未按期支付;

(二) 改进措施

1.加强资金管理, 督促相关科室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专项支出及时审批按时拨付;

2.加强学习培训, 提升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对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及整改措施进行备案, 并及时落实整改情况, 确保整改措施落到实处。

二是根据区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及工作安排, 拟将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结果在随同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在郑州市政务公开网进行公开。

三是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并对各科室进行绩效考核, 建立考核结果应用机制。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1.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 提升业务能力。

2.对绩效指标进行分类汇总列举共大家学习参考，提升绩效目标设置能力。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